

独立企业审计

指南

LIANG SHI

QI YE

SHEN JI

ZHI NAN

主编 赵致富
张金英

中国商业出版社

粮食企业审计指南

顾 问：汪秀平

主 审：宋振华

编 委：马 戈 王爱梅 李卫平

刘洪涛 赵致富 张同安

张金英 魏 红 彭广辉

程秋宝 邢新春 刘子真

加強內部審計

促進糧食經濟健康
發展

秦科才

一九九三年八月

——河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長秦科才

强化审计和经济
监督。为粮食工作改革
开放保驾护航。

袁世民
1992.12.5

——河南省粮食厅厅长袁世民

序

粮食企业审计,是粮食企业内部自我约束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又是对粮食企业内部管理、会计控制的再控制。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结合粮食经济工作实际,研究、运用和发展粮食企业审计,这对我们贯彻中央“政府放权、企业管严,放而有度,活而有序”的方针,搞好粮食经济工作是非常有益的。

开封市粮食局自1988年初开展粮食企业审计工作,坚持“一审二帮三促进”的指导思想,贴紧粮食经济工作中心,作领导的好谋士,经济的好卫士,形成了以经济发展带动审计发展,以审计发展促进经济发展的良性循环。他们的工作受到各级领导和有关方面的肯定,连年被河南省粮食厅、开封市审计局评为审计工作先进集体,1992年又被商业部、河南省审计局和省总工会评为审计工作先进集体。最近,赵致富、张金英、刘洪涛等同志在系统总结开封市粮食局粮食企业审计工作的经验和做法的基础上,认真参阅近年来有关内部审计的论著和资料,博采众长,兼收并蓄,编写了《粮食企业审计指南》一书,该书采用文字说明与图表示范相结合的形式,既有如何搞好粮食企业审计工作的理论阐述,又有引导广大审计人员做好审计工作的实际操作规程。所以,该书是粮食系统各级领导、审计、财会人员业务常规性用书,又是从事审计研究、教学人员的参考书。

难能可贵的是，该书填补了审计工作者指导和开展审计工作无从下手的空白。我相信，它对引导粮食企业审计工作规范化、科学化的开展将起到积极的作用。作者在这方面的努力是值得肯定的。是为序。

秦玉甫

一九九二年十月二十六日

编写说明

为了进一步适应粮食企业经济体制改革的需要，推进粮食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的发展，提高内部审计工作水平和广大内审人员的素质，根据国务院、国家审计署关于进一步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的有关指示精神，我们总结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的经验和教训，以河南省开封市粮食局近几年来开展内部审计工作的做法为蓝本，编写了《粮食企业审计指南》一书。

本书共分五部分，包括：粮食企业审计工作制度、粮食企业审计实施纲要、粮食企业审计实施文表、粮食企业审计工作统计表、粮食企业审计档案文表、粮食企业审计案例。本书在形式上既有文字资料，又有图表格式；既有如何搞好粮食企业审计工作的理论阐述，又有引导广大内审人员做好审计工作的实际操作规范。

本书立足实用，面向基层广大审计工作者，力求通俗易懂，形实兼俱，实际与理论相结合，融知识性、实用性、系统性、独特性为一体。可作为粮食系统各级领导指导审计工作，广大审计人员做好审计工作的业务用书，也可作为大、中专院校审计专业的教学参考书。

本书由商业部审计局副局长、高级会计师汪秀平担任顾问；赵致富、张金英任主编；马戈、王爱梅、刘洪涛任副主编，参加本书编写的还有：李卫平、魏红、程秋宝、张同安、邢新春、张红星、刘子真、蒋文潮、杜树华、赵宪法。并由

张金英、彭广辉总纂，河南省粮食厅监察审计处宋振华处长审核定稿。

本书在编写过程中，得到了河南省人民政府副省长秦科才，河南省粮食厅厅长袁世民、副厅长杨鸿禄、秦玉甫等领导同志的关注，秦科才副省长和袁世民厅长并为本书题词，秦玉甫副厅长为本书作序，同时，还得到了河南省监察审计处副处长赵剑波、财会处副处长田万林，开封市粮食局党委副书记王泽保、副局长蔡建河，开封市审计局总审计师马金义等领导同志的指导、帮助和大力支持。河南省粮食厅监察审计处原副处长张启智同志、开封市粮食局财务科长杨希文同志对本书部分章节也提出了宝贵意见；王子莲、朱风莲、陈燕等同志给予了热情帮助。谨此，一并表示感谢。

由于时间和编者水平有限，本书错讹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二年九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粮食企业审计工作制度

- 一、开封市粮食企业内部审计工作暂行规定…… (2)
- 二、开封市粮食局关于配备内部专职或兼职审计人员的通知…… (6)
- 三、开封市粮食企业内部审计工作评比办法…… (7)
- 四、开封市粮食企业内部审计工作先进个人评比办法…… (12)
- 五、开封市粮食局内部审计收缴奖惩办法…… (14)
- 六、开封市粮食局内部审计档案管理办法…… (17)

第二部分 粮食企业审计实施纲要

- 一、粮食企业财务收支审计纲要…… (22)
- 二、粮食企业承包经营责任审计纲要…… (35)
- 三、粮食企业厂长(经理)离任经济责任审计纲要…… (42)
- 四、粮食企业经济效益审计纲要…… (47)
 - 第一, 粮食商业企业经济效益审计…… (53)
 - 第二, 粮油工业企业经济效益审计…… (59)
 - 第三, 粮油运输企业经济效益审计…… (71)
 - 第四, 粮食企业基本建设投资经济效益审计…… (75)

第三部分 粮食企业审计实施文表

- 一、——年度审计项目计划表…… (83)

二、审计工作方案·····	(85)
三、审计通知书·····	(86)
四、被审计单位基本情况表·····	(88)
五、审计实施方案(一)·····	(89)
六、粮食企业内部审计责任分工一览表·····	(92)
七、审计日记·····	(93)
八、审计工作底稿(一)·····	(95)
九、审计记录·····	(96)
十、审计工作底稿(二)·····	(98)
十一、审计调查记录·····	(99)
十二、开封市粮食局审计报告·····	(101)
十三、开封市粮食局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	(102)
十四、开封市粮食局审计应交款项通知书·····	(103)

第四部分 粮食企业审计工作统计表

一、内部审计有问题资金统计表·····	(106)
二、内部审计违纪情况统计表·····	(108)
三、内部审计调纠情况统计表·····	(110)
四、内部审计有问题资金统计台帐·····	(112)
五、内部审计违纪情况统计台帐·····	(114)
六、内部审计有问题资金汇总统计表·····	(116)
七、内部审计违纪情况汇总统计表·····	(117)
八、粮食系统内审人员基本情况登记表·····	(119)
九、——同志任期终结主要经济指标完成情况 表·····	(120)
十、——同志任期终结固定资产盘存表·····	(122)
十一、——同志任期终结流动资产盘存表·····	(124)

十二、_____同志任期终结库存粮油盘存表…	(126)
十三、_____同志任期终结债权债务情况表…	(128)
十四、_____同志任期终结专用基金情况表…	(130)
第五部分 粮食企业审计档案文表	
一、审计档案……………	(133)
二、案卷文件目录……………	(135)
三、审计清单……………	(137)
四、审计底稿目录表……………	(138)
五、审定审计报告的会议纪要……………	(140)
六、依法作出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的法规目录	(141)
第六部分 审计案例	
一、关于对××仓库一九九一年元至九月份财务 收支的审计报告……………	(156)
二、关于对××饲料厂一九九〇年经济效益的审 计……………	(187)

第 一 部 分

粮食企业审计工作制度

一、开封市粮食企业内部审计 工作暂行规定

第一条 根据审计署《关于内部审计工作的规定》和《商业部系统内部审计工作试行办法》的精神，结合我系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建立内审机构，配备专职人员。各县粮食局建立审计股，配备专职人员 3—5 人；市区各独立核算单位，根据企业规模，业务范围配备专职或兼职内审人员 2—3 人。

第三条 内部审计机构和内部审计人员在本单位主要负责人的直接领导下，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有关粮油方针政策，对本单位及下属单位的财务收支及其经济效益进行审计监督。通过对财务收支、经济效益的审计，进行综合分析，提出加强经营管理的建议，对本单位领导报告工作。

内审人员的配备、调动和纪律处分，应事先征得主管部门审计科（股）的同意，主管部门审计科有权直接提出基层单位审计人员的调配意见。内审机构或人员不能附设于其它职能机构之内。内审人员依法行使职权受法律保护，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刁难和打击报复。

第四条 单位内部审计业务受同级国家审计机关的领导及上级内部审计机构的指导，并向其报告工作。

第五条 开展财务收支审计，考核企业在经营活动中财

务收支的真实性和合法性。主要从以下六个方面进行审计：

1. 各种会计凭证、帐簿、报表及其它财务资料是否真实可靠；

2. 资金运用是否合理；

3. 收入、费用、成本的计算是否正确，成本、费用列支是否符合规定；

4. 是否有乱列营业外支出的现象；

5. 是否按税法规定计提和缴纳各种税金；

6. 有无其他违反财经纪律的现象。

第六条 开展经济效益审计，为领导决策提供可靠依据。主要从以下六个方面进行审计：

1. 商品（产品）销售收入、成本是否真实；

2. 商品流通费用是否真实、合理、合法；

3. 税金的计算提取是否真实、正确；

4. 其他各项收支是否合理合法；

5. 资金的利用率（流动资金利用率）、财产利润率（固定资产利润率）如何；

6. 内部控制制度是否健全。

第七条 开展经营承包责任制审计，完善经营承包责任制，充分发挥经营承包者的积极性。主要从以下七个方面进行审计：

1. 承包形式和承包内容是否符合实际；

2. 承包指标是否健全；

3. 承包基数的制定是否先进合理，积极可靠；

4. 承包单位的劳动组合和编制定员是否合理；

5. 有无随意变更承包合同的现象；

6. 承包合同的执行情况;

7. 承包合同的兑现情况。

第八条 开展厂长(经理)离任审计,对厂长(经理)任期目标责任进行审计、评估、公证,做到每离必审,先审后离,先审后任,先审计后兑现。主要从以下五个方面进行审计:

1. 任期目标计划完成情况;

2. 任期内财务收支是否合理合法;

3. 任期终了时财产物资库存是否真实,帐实是否相符,商品、产品有无积压、残次率是否正常;

4. 盈亏核算是否真实、正确、有无虚盈实亏、虚亏实盈的现象;

5. 资金运用是否合理,债权债务是否真实,是否认真清偿。

第九条 内部审计机构除开展各种形式的审计活动外,还要积极办理本单位领导、上级内部审计机关委托的专项审计。

第十条 进行审计工作时,除特殊情况外,必须按以下审计程序进行:

1. 制定审计工作计划,报经单位领导批准后实施;

2. 制定审计工作方案,概述审计的内容;

3. 发出审计通知书,要求被审计单位提供有关资料;

4. 检查、记录、取证、编制审计工作底稿;

5. 综合、整理、评价、编写审计工作报告;

6. 审计报告与被审计单位见面,被审计单位对审计出问题表示明确意见,领导和财务负责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7. 与有关部门联系,按有关规定归集、整理,向领导

汇报后编写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报领导签字；

8. 下达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通知被审单位执行。

第十一条 被审计单位对审计结论和处理决定 如有 异议，可在接到审计决定后十五日内提出书面意见，向局领导申请复审。局接复审意见书后，十五日内如不予复审，按原审计结论和决定执行。复审结论前仍执行原决定。

第十二条 内部审计机构的主要职权：

1. 有权检查本单位及其所属单位的各种会计凭证、帐簿、报表、资金和财产；查阅有关文件、资料等。被审单位必须如实提供有关资料，不能拒绝、隐匿、谎报。

2. 有权参加被审计单位的有关会议，对审计中发现的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弄清事实，并索取证明材料，提出处理意见。

3. 有权提出改善企业经营管理的建议，责成被审单位限期纠正一切不正当的财务收支。

4. 有权对被审计单位违反财经纪律的行为予以经济制裁，对情节严重的违纪行为的直接责任人建议给予行政处分，对触犯刑律的，建议司法机关依法惩处。

5. 有权在系统内通报批评违反财经纪律的重大案件，表扬和奖励模范遵守和维护财经法纪成绩显著的单位和个人，对阻挠、拒绝和破坏内部审计人员工作的，必要时经领导批准，可采取封存帐册、资料等临时措施，并提出追究有关人员责任的建议。

6. 有权向上级审计机关反映本部门、本单位情况。

第十三条 内部审计人员履行职权时，应做到：依法审计，坚持原则；认真细致，勤奋工作；遵守法纪，廉洁奉

公；实事求是，客观公正；调查研究，依靠群众；保守秘密，忠于职守；努力学习，积极进取；谦虚谨慎，平等待人。

第十四条 内部审计人员对本单位违法、违纪、违规行为，应及时提出、制止、纠正，不得滥用职权，徇私舞弊，弄虚作假。内审人员在履行职权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视其情节轻重，造成损失的大小，给予批评或行政处分。

1. 不坚持原则，泄露机密的；
2. 利用职权牟取私利的；
3. 弄虚作假、隐瞒或谎报本单位违反法纪行为的；
4. 玩忽职守，不按国家政策、法令办事，给国家或单位造成经济损失的；
5. 不按本规定第十三条办事，给国家或单位造成其它经济损失的。

第十五条 内部审计机构或内部审计人员对工作做出显著成绩，使企业模范遵守财经法纪，经济效益得到了提高，所在单位被主管部门内审机构、国家审计机关或财税部门检查，评价较好的，要予以表扬和一定的奖励。

第十六条 内部审计机构办理的审计事项，要建立审计档案，按照规定管理。

本规定从一九八九年元月一日起实行。

二、开封市粮食局关于配备 内部专职或兼职审计人员的规定

为了加强内部审计工作，维护国家财经法纪，加强廉政